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6月19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向公司各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。2019年6月24日，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。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鹏飞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、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经营效益的考虑，为进一步整合和优化现有资源配置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，经审慎研究，监事会同意注销 CHINA YUANDA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（中文名称：中国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2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转让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6月25日